

深圳友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友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持股5%以上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崔霞女士函告，获悉崔霞女士将其名下及海南华诚盛达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诚盛达”）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权进行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（逐笔列示）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崔霞	是	2,416,300	2018-2-13	2021-2-12	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2.9076%	融资
华诚盛达	是	9,100,000	2018-2-13	2021-2-12	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48.6111%	融资
合计	-	11,516,300	-	-	-	61.5187%	-

备注：崔霞持有海南华诚盛达投资有限公司90%股权，系其控制的企业。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崔霞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,200,000股，通过华诚盛达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1,520,000股，合计持有18,72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8.7200%。其中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4,216,3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5.941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4.2163%。

3、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出现平仓风险

崔霞女士及华诚盛达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

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。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，崔霞女士及华诚盛达将积极采取措施进行应对，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股权质押函告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！

深圳友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2月14日